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電影創作學系	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720001		
		招生群(類)別	07 設計群		
招生目標	招收以電影與電視戲劇專業為未來生涯規畫方向之優秀學生，以培養國內電影表演、電影攝影、電影錄音、電影剪輯、電影美術或電影特效之專業人才。	考生身分	一般考生	原住民考生	離島考生
		招生名額	1	0	0
		預計甄試人數	3	0	--
		甄試日期	105.6.17 (五)		

成績處理方式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
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
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10%	不予採計	不予加分	1	面試
	英文	--	英文	x1.00倍		面試	75	100	40%			2	統測專業科目(二)
	數學	--	數學	x1.00倍		高職專題製作成果	--	100	10%			3	統測專業科目(一)
	專業一	3	專業一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國文
專業二	--	專業二	x1.50倍	--		--	--	--	5			統測英文	
總級分	--	--	--	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750元			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	105.7.12 (二) 17 時前	

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1. 自述(一式三份):300字左右,須包含說明考生自認應被本學系錄取之理由與考生未來之人生規畫。 2. 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(一式三份)。 3. 動態影像DVD、音樂CD或靜態藝文創作(限A4大小印刷品)類作品(一式三份)。 4. 高職專題製作成果資料(一式一份)。	特別條件	凡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語言、行動有障礙者,報考電影創作學系時,宜慎重考慮,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
	選繳資料	其他有助審查委員瞭解考生性向、能力之資料(一式三份)。	參考條件	相關專業科班學生。
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指定項目包含: (一) 備審資料審查:1.自述(占本項30%) 2.歷年成績單(僅參考) 3.作品(占本項70%),紙本部分限A4大小並需裝訂。 (二) 面試:1.速寫 2.肢體律動 3.口語表達(上述各項為專長表現參考) 4.面談。 (三) 高職專題製作成果請轉為DVD光碟或書面型式併同必繳資料繳交(一份)。
----------	---

備註	面試採個別方式。考生須自備鉛筆等速寫材料、用具。考生請著寬鬆體育服裝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電影創作學系	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720002		
		招生群(類)別	20 藝術群影視類		
招生目標	招收以電影與電視戲劇專業為未來生涯規畫方向之優秀學生，以培養國內電影表演、電影攝影、電影錄音、電影剪輯、電影美術或電影特效之專業人才。	考生身分	一般考生	原住民考生	離島考生
		招生名額	1	0	0
		預計甄試人數	3	0	--
		甄試日期	105.6.17(五)		

成績處理方式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
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
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例	在校學業成績	證照或得獎加分	順序	項目	
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10%	不予採計	不予加分	1	面試
	英文	--	英文	x1.00倍		面試	75	100	40%			2	統測專業科目(一)
	數學	--	數學	x1.00倍		高職專題製作成果	--	100	10%			3	統測專業科目(二)
	專業一	3	專業一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國文
專業二	--	專業二	x1.50倍	--		--	--	--	5			統測英文	
總級分	--	--	--	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750元			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		105.7.12(二) 17時前	

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1. 自述(一式三份):300字左右,須包含說明考生自認應被本學系錄取之理由與考生未來之人生規畫。 2. 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(一式三份)。 3. 動態影像DVD、音樂CD或靜態藝文創作(限A4大小印刷品)類作品(一式三份)。 4. 高職專題製作成果資料(一式一份)。	特別條件	凡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語言、行動有障礙者,報考電影創作學系時,宜慎重考慮,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
	選繳資料	其他有助審查委員瞭解考生性向、能力之資料(一式三份)。	參考條件	相關專業科班學生。

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指定項目包含: (一) 備審資料審查:1.自述(占本項30%) 2.歷年成績單(僅參考) 3.作品(占本項70%),紙本部分限A4大小並需裝訂。 (二) 面試:1.速寫 2.肢體律動 3.口語表達(上述各項為專長表現參考) 4.面談。 (三) 高職專題製作成果請轉為DVD光碟或書面型式併同必繳資料繳交(一份)。
----------	---

備註	面試採個別方式。考生須自備鉛筆等速寫材料、用具。考生請著寬鬆體育服裝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